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8-091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司总股本的9.22%。

三、其他情况说明

钟小平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本次股票质押为其配偶刘秋香女士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钟小平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4日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钟小平先生关于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押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用途
钟小平	否	75	2018年12	2020年3月	海通证券	1.46%	补充质押
朱堂福	否	75	2018年12	2020年3月	海通证券	1.46%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积被质押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钟小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51,1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24%,所持公司股份累积被质押18,7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36.53%,占公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9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8年9月8日披露的《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尚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露笑科技;证券代码:002617)自2018年6月9日开市起临时停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筹划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8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于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23日、2018年5月30日、2018年6月6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2018-069);《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073)。公司于2018年6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于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22日、2018年6月2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2018-081、2018-084);于2018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于2018年7月12日、2018年7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2018-095);并于2018年7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于2018年7月24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0);于2018年7月31日、2018年8月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2018-103)。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8-095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朱堂福先生的通告,获悉朱堂福先生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朱堂福	是	34,000,000	2016年06月13日	2018年09月12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43%
合计		34,000,000				15.43%

2.本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用途
朱堂福	是	54,620,000	2018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0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79%	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54,620,000				24.79%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堂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0,334,400股(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165,250,8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51.39%;其累计共质押公司股份为126,82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7.56%,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29.58%。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引发平仓风险

控股股东朱堂福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目前尚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其股份质押风险仍在可控范围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其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若未来其股份变更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应情形,其还将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朱堂福先生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质押及质押相关证明文件;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相关资料;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18-028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 1.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 2.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6,595,1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持有首发后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6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部分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

税款0.4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9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9月21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8年9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9月21日通过证券托管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高新二路388号光谷生物医药加速器11期C5栋3楼
咨询联系人:周云、刘光輝
咨询电话:027-87001772
传真电话:027-87808005
-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29 证券简称:人民同泰 编号:临2018-051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至 5% 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情况。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本次减持后,公司股东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赛乐敏”)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药投资”)、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赛乐敏”)将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 海南赛乐敏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不适用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收到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来的《告知函》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减持主要内容

海南赛乐敏因自身资金需求,于2018年9月12日、2018年9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60,80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本次减持后,海南赛乐敏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994,345股,持股比例由原5.05%降至4.9999%。

二、减持实施暨股东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萍
经营范围	2016-09-23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9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DR29K37A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技术咨询及服务;健康咨询及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医药研发领域的投资。
主要股东情况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2)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42,900港币
法定代表人	梁耀安
经营范围	2010-08-10日至2040-08-10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1#楼3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871348X
经营范围	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有关的技术咨询。*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有关的技术咨询。
主要股东情况	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持股100.00%

(3)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33.33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耀安
经营范围	2014-02-08至2044-02-08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海药工业园研发楼东侧1-2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0624082R
经营范围	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有关的技术咨询。
主要股东情况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00%

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深圳赛乐敏、海南赛乐敏为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海药投资为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一致行动人的规定,海药投资、深圳赛乐敏、海南赛乐敏为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详见《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8)。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根据《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海南赛乐敏于2018年9月12日至9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减持公司股份260,800股,减持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0.045%,具体情况如下:

主体	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海南赛乐敏	2018年9月12日	集中竞价	6.97-7.02	30,700
	2018年9月13日		6.97-7.03	230,1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海药投资、深圳赛乐敏、海南赛乐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4.9999%,不再为持股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药投资	25,428,345	4.39	25,428,345	4.39
深圳赛乐敏	719,900	0.12	719,900	0.12
海南赛乐敏	3,106,900	0.54	2,946,100	0.49
合计	29,256,145	5.05	28,994,345	4.9999

海药投资已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428,300股质押给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39%,质押期限为2018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15日。详见《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减持后,海南赛乐敏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赛乐敏、海药投资三者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以下,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不排除减少股份数量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 上述减持涉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于公告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人民同泰

股票代码:600829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92号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92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1#楼301室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1#楼301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海药工业园研发楼东侧1-2楼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海药工业园研发楼东侧1-2楼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18年9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上市规则》和《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人民同泰上市公司、	指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	指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海药投资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指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赛乐敏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	指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赛乐敏		
本报告书	指	本次披露的《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萍
经营范围	2016-09-23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19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DR29K37A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技术咨询及服务;健康咨询及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医药研发领域的投资。
主要股东情况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42,900港币
法定代表人	梁耀安
经营范围	2010-08-10日至2040-08-10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1#楼3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871348X
经营范围	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有关的技术咨询。*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有关的技术咨询。
主要股东情况	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持股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33.33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耀安
经营范围	2014-02-08至2044-02-08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海药工业园研发楼东侧1-2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0624082R
经营范围	生物制品的研究开发及有关的技术咨询。
主要股东情况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
张萍	董事长	中国	海南	无
王伟	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重庆	无
刘德承	董事	中国	重庆	无
林健	董事	中国	海南	无
李海群	董事	中国	海南	无
朱福强	监事	中国	海南	无

(二)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
梁耀安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香港	香港	无
刘德承	董事	中国	重庆	无
任采波	董事	中国	海南	无
田惠敏	董事	中国	北京	无
陈亚森	董事	中国香港	香港	无
陈海刚	董事	中国	上海	无
刘文强	董事	中国	上海	无
万鹏	监事	中国	海南	无

(三)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